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7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现特公司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9年5月19日(星期日)–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成都市金牛区迎宾大道528号成都尊悦豪生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审议《二〇一八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审议《二〇一九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审议《关于聘请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11.02 发行规模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1.04 债券期限
11.05 票面利率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1.07 转股期限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1.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11.11 赎回条款
11.12 回售条款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16 担保事项
11.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1.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1.19 募集资金存管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2.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其中议案第10项、第11项(及下属20项子议案)、第12项、第14项、第15项、第16项、第18项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详见2019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9-019)、《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0)、《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二〇一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一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二〇一八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二〇一八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聘请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11.02	发行规模	√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1.04	债券期限	√
11.05	票面利率	√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1.07	转股期限	√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1.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1.11	赎回条款	√
11.12	回售条款	√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1.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16	担保事项	√
11.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1.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1.19	募集资金存管	√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1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6.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地点:2019年5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3.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36号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36 。

(2)联系电话:028-87513056

(3)传真:028-87513056

(4)联系人:钟建军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康弘药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康弘药业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73。

2.投票简称:“康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议案设置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二〇一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二〇一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5.00	《二〇一八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6.00	《二〇一八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00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00	《关于聘请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00	《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子议案数:20)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11.02	发行规模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1.04	债券期限
11.05	票面利率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1.07	转股期限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1.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11.11	赎回条款
11.12	回售条款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16	担保事项
11.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1.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1.19	募集资金存管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3.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6.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5月20日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二〇一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一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二〇一八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二〇一八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聘请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子议案数:20)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11.02	发行规模	√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1.04	债券期限	√			
11.05	票面利率	√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1.07	转股期限	√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1.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1.11	赎回条款	√			
11.12	回售条款	√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1.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16	担保事项	√			
11.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1.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1.19	募集资金存管	√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1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6.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3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5:00至2019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5)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 代表股份184,661,8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3.2785%。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78,662,4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8978%;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999,3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80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6,225,6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705%。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22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999,3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807%。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表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91,5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3%;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韩丽梅、莒文朋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661,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6,225,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8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4日–2019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5:00–2019年5月15日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1.2期22栋1层1室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陈莉莉女士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37,770,5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7252%。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37,706,9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6297%;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6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5%;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3,186,2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852%。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3,122,6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97%。

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6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5%。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7,710,5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11%;反对5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3%;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26,2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69%;反对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68%;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7,710,3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9%;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26,0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31%;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7,710,3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9%;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26,0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31%;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7,710,3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9%;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26,0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06%;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831%;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7,710,4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09%;反对59,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6%;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126,1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38%;